

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已经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根据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而编制,所列信息公开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行政中心 512 室;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8761;传真:0955-7068761;电子邮箱 zwsfgw2016@163.com)。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市发展改革委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切实增强工作透明度，深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依法公开、真实公开、按时公开。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信息公开情况：2020年我委行政发文300个，公开193个，政策解读1件，在政府网站公开本部门信息60条。推进预决算和审计信息公开，公开发布了我委2020年部门预算。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时领域信息公开，2020年，我委共核准各类项目12个，批复各类项目125个，核准结果和批复结果均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和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并在政府网站公开2020年60个全市重点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2.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持续推动“双公示”工作常态化，按照“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严格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七日内“双公示”工作，2020年，我委上报行政许可信息93条，同比2019年增长98%。不断加大信用信息的公示和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透明度，全年在信用中国（宁夏中卫）网站发布信用动态、政策法规和风险提示信息2326条，同比增长435%；依法依规公示各类信用信息，2020年在信用中国（宁

夏中卫)网站公示红黑名单信息 1048 条,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 25289 条,同比增长 73%。

3.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涉及我委主办的 6 件(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 2 件,市政协委员提案 4 件)均答复完毕,结果满意。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20 年 2 月 28 日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办理过程中经查申请获取的信息内容属于正在讨论、处理过程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四条规定,对于申请获取的信息,我委不予公开。对此及时在政府网站向申请人答复办理结果,申请人表示满意。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组织全委干部职工开展专题培训,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和责任意识。二是加强信息发布审核,由各科室(中心)负责提供信息,办公室统筹,明确信息发布需经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办公室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批后发布,确保信息发布质量。

(四)监督保障

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委着眼于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重

点加强和完善了组织领导机制。成立由党组书记、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相关科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参加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负责委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具体日常工作，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8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9	0	1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1	- 1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及不足。

存在的问题主要是：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不够；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还不够高。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委将继续认真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建设，采取各项有效的措施，努力改进工作中的不足，不断规范工作程序，创新工作方式，使政务公开工作在制度化、规范化方面有新的突破。一是进一步加强全委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从领导班子抓起，树牢服务型政府的理念，以领导干部的带头示范，推动全委信息公开逐步规范化、经常化。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不断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的工作来抓，层层落实责任，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在规定时限内更新信息，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三是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深

度和广度。加大企业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信息的公开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切，进一步提高发改部门公信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